

四川保路運動史料

戴執禮編

科學出版社

四川保路運動史料：

戴執禮編

科學出版社

1959

內 容 提 要

本編輯錄辛亥四川保路運動史料四百七十五件，其中根據珍貴稀有資料——如佈告、奏稿、傳單、日記、宣傳書報等錄出的有一百八十餘件，絕大部分均係未經發表，為目前不易尋見的。

全部資料大概屬於川漢鐵路公司、四川保路同志會、四川保路同志軍、成、渝軍政府、四川都督府及清王朝、郵傳部、川粵漢鐵路大臣、四川地方官吏等方面的文件。均經編者詳細甄訂，於必要的地方略加校注，每件文末並注明原件標題、引用書刊、資料來源、資料考證等。於按時間先後排比之後，又略依運動發展的階段分為五卷：運動發生前的史料為第一卷；自清王朝出賣鐵路至與四川的立憲派為爭奪路款發生分化為第二卷；自保路同志會成立至川人正式要求獨立為第三卷；自四川人民武裝起義至清王朝在四川的反動統治被瓦解為第四卷；自同盟會革命黨人在重慶獨立至立憲派篡奪勝利果實革命歸於失敗為第五卷。每卷之首均有各該段內容的說明，以清眉目。為中國近代史學工作者必需的參考資料。

四川保路運動史料

戴 執 禮 編

科學出版社出版（北京朝陽門大街117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061號

中國科學院印刷廠印刷、新華書店總經售

1959年1月第一版

1959年1月第一次印刷

（京）0001—1,760

書號：1488 字數：460,000

開本：850×1168 1/32

印張：18 1/2 插頁：5

定價：(Z) 2.00 元

序 言

四川保路運動，是中國資產階級民主主義革命底一環。它直接導致和支持了武昌起義，把近代中國歷史的發展向前推進了一大步。“若沒有四川保路同志會的起義，武昌革命或者還要遲一年半載”¹⁾，孫中山先生的這種估計是正確的。

川漢鐵路的集股自辦，本來就是爲了反對英、法帝國主義者對四川的侵略，因之，它的本身即“帶有民族解放的政治性”²⁾。清王朝不顧人民的利益，終於在“鐵路國有”的幌子下，把鐵路出賣了。這種舉動自然激起廣大人民的反抗，四川的農民、工人和一切愛國人士都爲保路而鬥爭。四川的立憲派人士雖然曾經利用川漢鐵路自辦名義剝削四川的廣大人民以自肥，但是，出賣鐵路，則是他們所不願意的。最初他們爲“鐵路國有”的騙局所蒙蔽，表示贊成“鐵路國有”政策，只企圖轉辦實業，繼續把持路款。及至清王朝的賣路合同傳到四川，盛宣懷、端方又發出“歌電”，不但積極進行收路，還要將路款一併劫走。這樣，就激起了立憲派的憤怒，他們和廣大人民一同起來反抗。又因爲盛宣懷等賣路，引起了以王人文爲首的清地方官吏對清王朝及其親貴與官僚買辦資產階級之間的矛盾，立憲派遂利用王人文等的同情和支持，成立了四川保路同志會，把四川各階級、各階層的人民聯合起來，結成一個廣大的反清統一戰綫，並且企圖領導並控制這一羣衆運動。

由於立憲派本身具有兩面性：只要求政治的民主改革；而反對社會的民主改革。在保路運動中，他們一方面把保路運動規定在索還路款的階段，最終歸結爲維持“憲政”的問題，企圖與清王朝尋求妥協。他們另一方面又認識到“除爭廢約外，無可着手，……合同不廢，川款即全行爭回，……恐亦不勝後患”³⁾。事實上由他們發起的保路同志會，已成爲一個聲勢浩大地宣傳“破約保路”的講

壇，他們主張中的積極的一面，在廣大的羣衆中起了巨大的宣傳作用。在保路同志會名義的掩護下，同盟會革命黨人通過當時控制四川基層社會，擁有廣大羣衆的哥老會，加緊進行反帝反清的活動，運動的發展，已非立憲派所能控制了。立憲派的目的，本來只在利用羣衆的力量對清王朝進行威協要挾，若這時運動再發展下去，他們所託庇的封建王朝，就要被摧毀了。若就此放棄鬥爭，立刻就會爲羣衆所唾棄，滾出川漢鐵路公司和四川保路同志會，這自然他們也是不願意的。他們屢次向清王朝提供轉圜的辦法，都遭到嚴厲的拒絕；而人民羣衆却實行了罷市罷課、抗糧抗捐的鬥爭，把運動推向白熱化的階段，也推動了立憲派繼續參加保路運動。及至趙爾豐在成都對請願的人民進行血腥鎮壓，各地起義的同志軍，便廣泛地對反動統治者發動大規模的攻勢；由於川漢鐵路關係着四川七千萬人的生命財產和國家主權的存亡，參加鬥爭的階級、階層是如此其廣泛，以致帶有一種全民的性質。四川保路運動這種火熱般的鬥爭，擴大了對全國人民的革命影響，一時被清地方政府鎮壓下去的鄂、湘、粵三省人民的保路運動，至此又復燃燒起來了。十月九日在同盟會革命黨人的領導下，終於在武昌爆發了全國性的起義。武昌中國革命軍政府的成立，又復給四川同志軍以最大的鼓舞，擊潰了清王朝在四川的反動統治，於十一月二十二日在重慶建立了革命的蜀軍政府。

四川保路運動發展爲推翻清王朝的民主革命，對革命作出了這樣大的功績，這本出於立憲派的主觀願望之外。至於同盟會革命黨人，自一九〇六年以來，就在國內傳播了以孫中山爲首的資產階級民主革命的要求，在四川保路運動中復能發動羣衆堅持鬥爭。因之，由四川保路運動開端所導致的全國革命運動，摧毀了滿洲貴族統治下的“民族牢獄”，結束了三千年來古老的封建專制制度，帶來了資產階級社會“博愛、平等、自由”的新空氣，使民主共和國的思想深入人心，使任何反革命分子都不可能再按照舊的形式繼續統治中國，爲中國人民的革命鬥爭打開一條新的寬闊的道路，在中國歷史上所起的重大作用是永遠不能磨滅的。

可是，由於半殖民地半封建國家的資產階級在經濟上和政治上異常軟弱，不但沒有認清楚帝國主義的侵略性，而且沒有認識到地主階級就是帝國主義和封建主義對中國人民實行統治和剝削的基礎，首先和他們實行妥協，因而使這個革命不能不半途而廢。整個舊的中國資產階級民主主義革命是這樣，作為這個革命之一環的四川保路運動也是這樣。

在保路運動的過程中，推動運動的同盟會革命黨人，實際上沒有進一步與起義的隊伍聯繫，把最廣大最深厚的民主力量組織起來進行鬥爭，致使有些地區的同志軍，不能不停留在自發性的階段。及至四川清地方政權一旦崩潰，川西南方面的同志軍，就立刻形成極嚴重的渙散現象，為尹昌衡的“女樂”和“隆禮卑辭”所瓦解。同時，重慶方面同盟會革命黨人所領導的革命政權，到趙爾豐一旦被殺，也失去了繼續深入鬥爭的明確目標，認不清楚立憲派的兩面性，把重慶的革命政權讓給立憲派主持的成都四川軍政府，並由此轉入反動的封建殘餘統治階級的袁世凱，革命從大有可為的局面，迅速歸於失敗。

但四川人民自辦鐵路本身，即具有反帝反封建的意義，而在保路運動的過程中，立憲派人士所起的積極作用和同盟會革命黨人掀起的武裝起義的全民性質，更為舊的中國資產階級民主主義革命的其他部分所不曾有過的現象。這個運動，並不是簡單的錯誤陳迹之展覽，它對舊的中國資產階級民主主義革命，是盡了它的應有底作用的。

馬克思、列寧主義要求於我們的，不是要割斷歷史，而是要“給以批判的總結”，用以指導當前偉大的革命運動。作為舊的中國資產階級民主主義革命底一環的四川保路運動，在舊中國時代，並沒有得到重視，因而對這個史料的搜集和整理，就很少有人加以注意。三十多年來，只有誦清堂主人（張祥和）的“辛亥四川路事紀略”和彭芬的“辛亥遜清政變發源記”寥寥幾種，又復掛一漏萬，不能看出整個運動發展的過程。編者竭數年之力，所得史料已至六十餘萬字，其中除部分錄自我校（四川大學）圖書、歷史博物館

外，更從四川省圖書館、西南民族學院圖書館、四川省博物館輯得大部史料。此外更廣泛地聯繫了四川省文史研究館的研究員和社會知識分子，他們中間的一些人，並且曾經直接參加過保路運動，都提供了寶貴的史料或指示了史料的線索。爲了便利歷史工作者的科學研究，現在除雜錄部分歸入續編外，僅將英、法帝國主義掠奪川漢鐵路和立憲派把持川漢鐵路公司的文件；清王朝及其有關機構方面的文件；四川保路同志會及同志軍的文件；成都四川軍政府及瀘州川南軍政府的文件；重慶蜀軍政府的文件；還有成、渝兩地軍政府合併後的文件等部分，先行整理付印。編者深知、本編所搜集的史料是有很多遺漏的，在編輯方面，也還存在着一些缺點，希望讀者不吝指正！

戴執禮識

一九五七年六月九日

-
- 1) 馮玉祥：“我所認識的蔣介石”，頁一六一引孫中山語。一九四九年十一月上海文化供應社第四版。
 - 2) 吳玉章：“紀念中國辛亥革命二十五週年的一個回憶”——“吳玉章抗戰言論選集”，一九三八年六月中國出版社版。
 - 3) “川路收回國有往來要電”，頁一八——“致北京電”，當時川漢鐵路公司排印宣傳冊。

凡 例

- 一、本編輯錄辛亥四川保路運動的史料。在運動發生前，酌取帝國主義掠奪川漢鐵路，清王朝地方官吏和四川官僚地主階級中的立憲派把持川漢鐵路的主要史料。至於修築川漢鐵路的本身史料，則概不入錄。
- 二、本編所收以清王朝、川漢鐵路公司、四川保路同志軍等機關團體的正式文件為主，至於雜錄部份，即更多的羣衆性運動方面的史料，則歸入續編，繼續整理出版。
- 三、本編按運動發展的階段，分爲五卷。運動發生前的史料爲第一卷；自清王朝出賣鐵路至與四川的立憲派爲爭奪路款發生破裂爲第二卷；自保路同志會成立至四川人民正式要求獨立爲第三卷；自四川人民武裝起義至清王朝在四川的統治被瓦解爲第四卷；自同盟會革命黨人重慶獨立至立憲派篡奪勝利果實革命歸於失敗爲第五卷。
- 四、本編按時間先後排比，於每一階段中的小事件，又略爲集中排比，以清眉目。各件史料的標題下，均以中曆附載發文的年月日，並註出西曆。
- 五、本編採用的文件，均於文末註明引用書刊。未經編印出版的原始文件，或稀有的文件，並在文末註明來源。對無法查明發文日期的文件，則註明先登載該項文件的報刊，以供參考。
- 六、本編對不能表示文件內容的標題，概予改標，將原題註於各該件之後。
- 七、本編文件中，後文引及前文而重出時，略予刪節。前件原缺，而後文業已引及的，亦不另爲錄出。有意義重複或與主題無關部分，均酌加芟除。與前件有關而不必獨立的，則列爲附件。
- 八、本編就原文分段標點，不用原有格式。遇原文不明、錯誤和

簡略的地方，均於每件之初見，略加編者按語或用圓括弧註明一、二字或用方括弧酌補一、二字，以增了解，文件原註，則通加原註二字，以示與編者所註區別。至於文件本身的問題，則於文末加以說明。文中有關污蔑勞動人民之詞句、稱謂，如稱“匪”、“亂民”……等，均照原文件。請讀者注意。

圖 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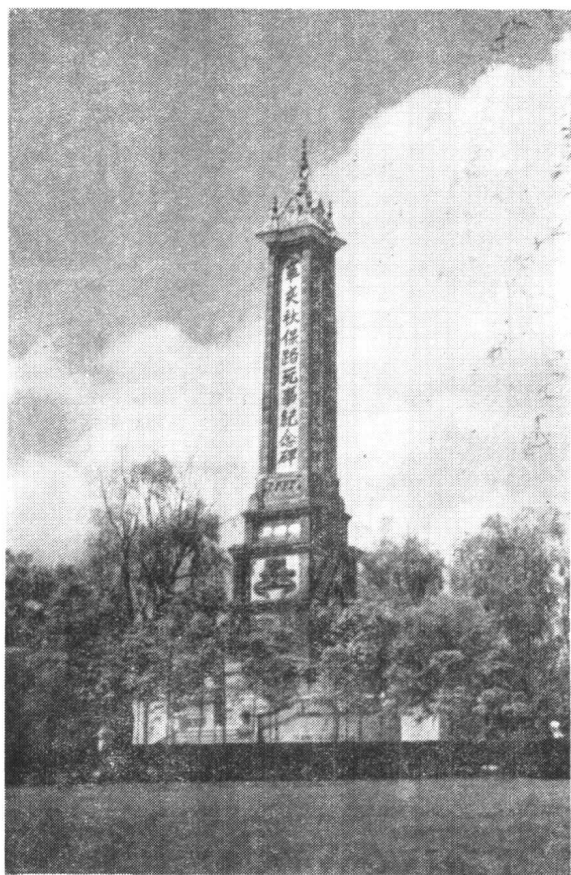


圖 1. 辛亥秋保路死事紀念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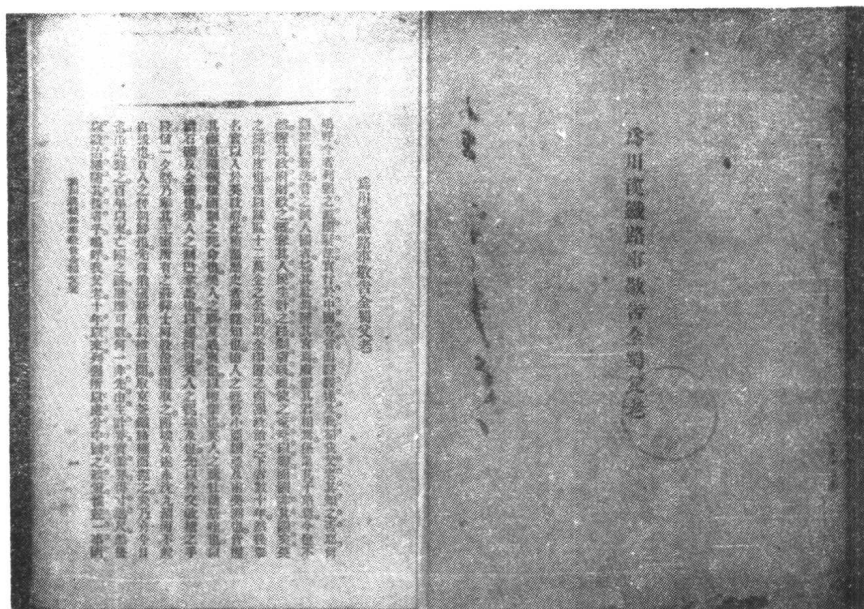


圖 2. 清光緒三七年底四川留日東京學生(四川同鄉會)發出之告全蜀父老書原件的封面和第一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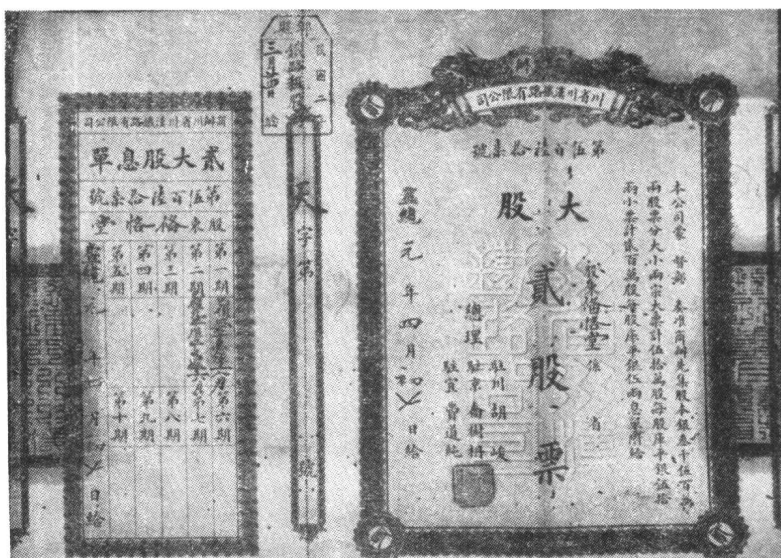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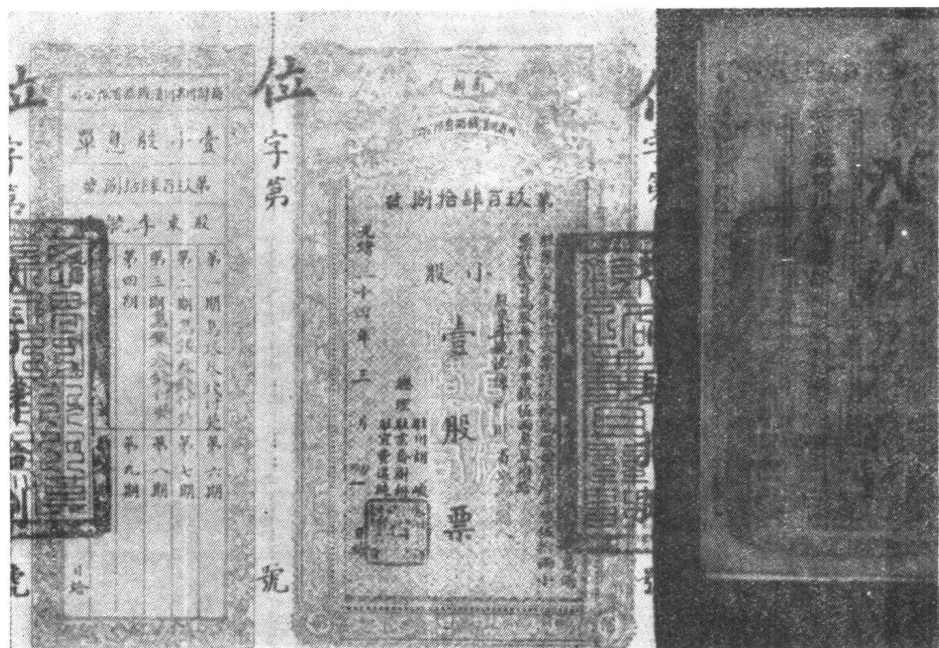


圖 3. 甲, 川省川漢鐵路有限公司股票及租股零數息摺



乙. 四川省川漢鐵路有限公司股票及租股零數息摺



圖 4. “川漢鐵路改進會”、“川路月報”兩種雜誌之封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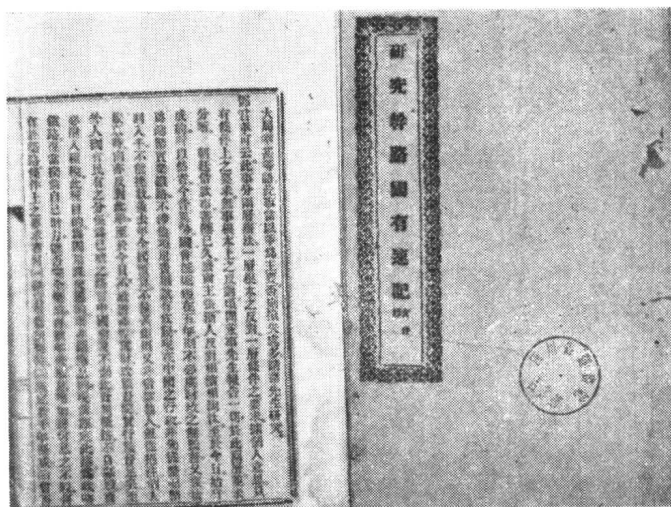


圖 5. 作為宣傳品的“研究幹路國有速記”(川路公司股東會會議記錄)，此為該件之封面及正文第三頁



圖 6. “四川保路同志報告”的第九號，內載有“四川保路同志會宣言書”



圖 7. 鄧孝可在“蜀報”第十二期上發表“賣國郵傳部賣國奴盛宣懷”一文，圖為當時抽印作宣傳的該文的封面和第一頁。



圖 8. 川省川漢鐵路股東大會覆端方抗議電



圖 10. 辛亥年七月保路死難市民之一部分攝影
(採自“辛亥四川路事紀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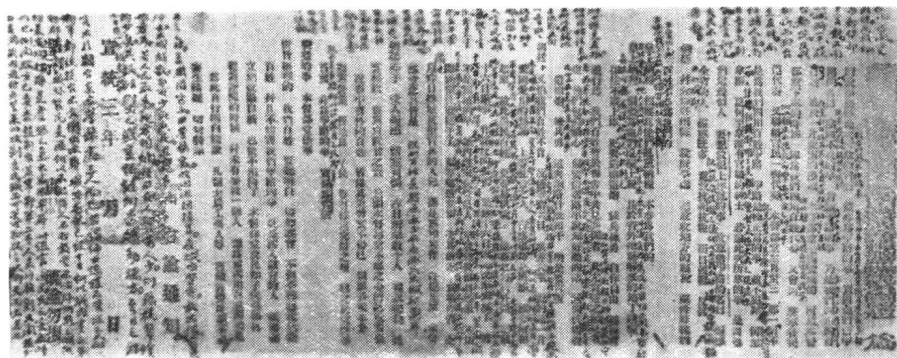


圖 11. 趙爾豐通緝蒲殿俊等九人之告示